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新政镇人民政府-2022年新政镇农村入户道路建设项目第六包（第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2年新政镇农村入户道路建设项目第六包（第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07-06 09: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NCY-2023-007R

项目名称：2022年新政镇农村入户道路建设项目第六包（第二次）

预算金额：125,834.01

序号	标包名称	预算金额(元)	最高限价(元)
1	第六包（2022年新政镇农村入户道路建设项目-六标段（石让村委会））	¥ 125,834.01	¥ 125,834.01

采购需求：详见附件

合同履行期限：90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基本要求：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改革后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允许分支机构参与，分支机构参与只需提供分支机构材料）。3.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

拟)： 3.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和纳税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任意一个季度的企业财务报表或2021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3.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3.6、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 3.7、供应商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的规定已换发新证取得相应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及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8、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要求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提供项目经理注册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无在建承诺书)； 3.9、项目管理机构其他人员：施工员1人，安全员1人(提供岗位证书、身份证、2023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本单位社保证明，以上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已更换电子岗位证的，只需提供电子证盖章复印件及网站查询截图即可)) 3.10、供应商应当根据《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http://www.hnjst.gov.cn/>)登录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填报项目名称、项目地址、派驻的项目班子人员信息，打印生成诚信档案手册。 3.11、按本章规定报名购买磋商文件并按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 3.12、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06-26 00:00:00至2023-06-30 23:59:59，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 下午 12:00 至 24: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07-06 09:3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74号鸿泰大厦14层2号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3-07-06 09:3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74号鸿泰大厦14层2号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进行注册，登陆该系统进行报名，报名步骤及所需材料详见系统要求，报名完成后下载查看采购文件及其他文件；2、采购信息及采购结果发布媒体：《海南省政府采购网》；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全省推广应用的通知》，供应商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全省推广应用的通知》，下载查看操作手册，在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新政镇人民政府

地址：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新政镇

联系方式：0898-8388607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诚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0898-65328801

联系方式：0898-6532880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话：0898-65328801

2023-06-25